山东卓创资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 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2022年度审计意见为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
- 2、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不涉及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
- 3、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对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不存在异议。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山东卓创资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3月16日召开 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的议案》,同意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 和")担任公司2023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聘期1年。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2年3月2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首席合伙人	谭小青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	249 人	
上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1,495 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		≥660 人	
	计师人数			
2021年度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36.74 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26.90 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8.54 亿元
2021 年上市公司 (含 A、B 股)审计 情况	客户家数		358 家
	审计收费总额		4.52 亿元
	涉及主 要行业	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批发和零售业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29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信永中和已购买的职业保险符合相关规定并涵盖因提供审计服务而依法所 应承担的民事赔偿责任,2022 年度所投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7亿元。

近三年在执业中无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信永中和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11 次、自律监管措施 1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30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4 人次、监督管理措施 23 人次、自律监管措施 5 人次和纪律处分 0 人次。

(二) 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 毕强先生,1997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1992年 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9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19年开始为本公司提 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超过10家。

拟担任独立复核合伙人: 王重娟女士,1995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1999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1999 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19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超过10家。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 徐国珍女士, 2016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 2012 年 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2009 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 2022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 供审计服务, 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 0 家。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等。

3、独立性

信永中和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从业人员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收费为 50 万元。审计费用定价原则主要基于公司的业务规模、审计工作的复杂程度、事务所提供审计服务所需配备的审计人员和投入的工作量等因素综合考虑,经双方协商后确定。

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 2023 年公司实际业务情况和 市场情况等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审计费用。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 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信永中和的执业情况进行了充分的了解,在查阅了信永中和有关资格证照、相关信息和诚信记录后,一致认可信永中和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同意拟续聘信永中和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1、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情况

独立董事事前审阅了《关于续聘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认为信永中和具有证券相关业务从业资格,并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 信永中和独立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审计,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 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能够满足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 因此,独立董事同意公司续聘信永中和为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 事项提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

2、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信永中和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自公司聘请信永中和为本公司审计机构以来,其工作勤勉尽责,能够公允、客观、独立地进行审计,按计划完成了各项审计任务,出具的报告公正、客观地反映了公司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和生产经营情况。信永中和的专业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与独立性均符合为公司服务的资质要求。本次聘用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独立董事一致同意继续聘请信永中和作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1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拟续聘信永中和担任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聘期 1 年,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 2023 年公司实际业务情况和市场情况等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审计费用。

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16 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监事会同意拟续聘信永中和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聘期 1 年。

(四) 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聘期 1 年。

四、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2、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3、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4、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5、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6、信永中和的相关资料。

特此公告。

山东卓创资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3月17日